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公路工程质量监督站

2018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乌海市公路工程质量监督站是受交通运输局委托依法行使质量监督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和上级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质量监督、施工监理的工作方针、政策和法规，制定本地区的公路工程质量监督实施细则；规划本地区公路工程质量监督和施工监理工作；审核申报监理单位和监理工程师资格的报告；监督检查施工监理单位、监理工程师、施工单位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及其人员的工作；主持本地区的交通工程质量鉴定，参加竣工验收；组织工程质量检查，定期发布工程质量动态等工作；对工程质量实行从设计到施工的全面监督管理；参与工程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

###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我站现有事业编制7人，实有人数5人，退休1人，无内设机构。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2018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18年年初预算97.54万元，2018年支出97.54万元。

## 二、关于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97.5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97.54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总计 97.54 万元，其中：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4.67 万元，下降 4.60%；支出总计减少 4.67 万元，下降 4.60%。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养老保险未缴纳。

### (二) 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97.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7.54 万元，占 100.00%。

### (三) 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97.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54 万元，占 100.00%。

### (四) 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7.54 万元，支出总计 97.54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减少 4.67 万元，下

降 4.60%；支出减少 4.67 万元，下降 4.60%。主要原因：预算减少。

####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97.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54 万元，占 100.00%；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7.5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4.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43 万元，津贴补贴 6.32 万元，绩效工资 27.55 万元，医疗保险 3.08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54 万元，住房公积金 6.0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6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养老保险未缴纳；公用经费 32.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64 万元，手续费 0.01 万，水费 0.35 万元，电费 0.7 万元，邮电费 0.57 万元，差旅费 1.54 万元，维修费 0.75 万元，劳务费 24.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18 万元，较上年增加 5.9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

#### （七）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1.80万元，支出决算为0.61万元，完成预算的34.9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61万元，完成预算的40.1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减少“三公”经费。

##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6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61万元，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6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61万元，用于车辆维护，车均运维费0.12万元，较上年减少0.24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共接待 0 人次。

###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主要用于公务出行。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一、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一）2018年，我站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在市财政部门指导下，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健全预算管理机制，积极稳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二）绩效评价在预算分配、预算执行全过程管理机制不断完善。预算绩效工作由财审科牵头，其他业务科室积极配合的工作机制，预算绩效在预算编制、执行中全过程管理。

（三）按照以点带面、循序渐进的工作规律，逐步将绩效评价工作推向深入。

## 二、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思路

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绩效评价制度体系尚不完善。绩效评价仍处于积极探索阶段，下一步，我站将按照市财政部门要求，巩固绩效评价工作取得的成果，加大业务培训力度，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机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

号)规定, 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 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 40%以内确定, 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 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炳哲      联系电话：0473-2052169